

第六节 征收管理

一、自行申报纳税

项目	具体规定
纳税人应当依法办理纳税申报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纳税人应当依法办理纳税申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取得综合所得需要办理汇算清缴 (2) 取得应税所得没有扣缴义务人 (3) 取得应税所得，扣缴义务人未扣缴税款 (4) 取得境外所得 (5) 因移居境外注销中国户籍 (6) 非居民个人在中国境内从两处以上取得工资、薪金所得 (7) 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情形

取得综合所得需要办理汇算清缴的纳税申报	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从两处以上取得综合所得，且综合所得年收入额减除专项扣除的余额超过 6 万元 (2) 取得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中一项或者多项所得，且综合所得年收入额减除专项扣除的余额超过 6 万元 (3) 纳税年度内预缴税额低于应纳税额 (4) 纳税人申请退税
	其他规定	居民个人取得的综合所得，年度综合所得收入不超过 12 万元且需要汇算清缴补税的，或者年度汇算清缴补税金额不超过 400 元的，居民个人可免于办理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汇算清缴。居民个人取得综合所得时存在扣缴义务人未依法预扣预缴税款的情形除外
		残疾、孤老人员和烈属取得综合所得办理汇算清缴时，汇算清缴地与预扣预缴地规定不一致的，用预扣预缴地规定计算的减免税额与用汇算清缴地规定计算的减免税额相比较，按照孰高值确定减免税额

取得综合所得需要办理汇算清缴的纳税申报	时间	在取得所得的次年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内		
	地点	任职、受雇单位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	有两处以上任职、受雇单位 没有任职、受雇单位	选择其中一处 户籍所在地或经常居住地办理

取得经营所得的纳税申报	经营所得内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个体工商户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取得的所得，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合伙企业的个人合伙人来源于境内注册的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生产、经营的所得 (2) 个人依法从事办学、医疗、咨询以及其他有偿服务活动取得的所得 (3) 个人对企业、事业单位承包经营、承租经营以及转包、转租取得的所得 (4) 个人从事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取得的所得 			
	预缴纳税申报	时间	月度或季度终了后 15 日内		
		地点	经营管理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		
	汇算清缴	时间	在取得所得的次年 3 月 31 日前		
		地点	经营管理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	从两处以上取得经营所得的	选择其中一处办理

取得应税所得，扣	居民个人取得综合所得的，符合前述取得综合所得需要办理汇算清缴的情形的，应当依法办理汇算清缴
----------	---

缴义务人未扣缴税款的纳税申报	非居民个人取得工资、薪金所得，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的	时间	取得所得的次年6月30日前		
			在次年6月30日前离境（临时离境除外）	离境前办理	
	地点	扣缴义务人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	有两个以上扣缴义务人均未扣缴税款的	选择其中一处	
	纳税人取得利息、股息、红利所得，财产租赁所得，财产转让所得和偶然所得的	应当在取得所得的次年6月30日前，按相关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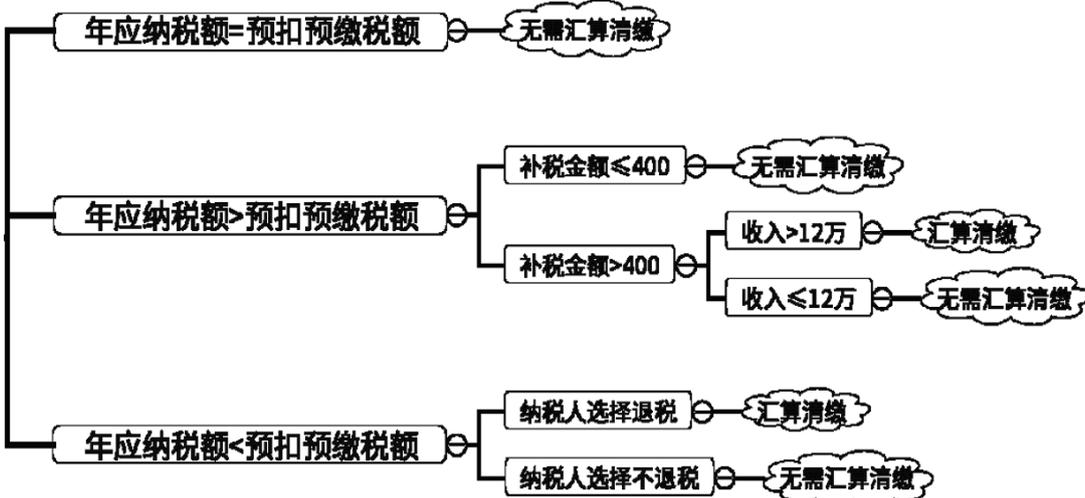
取得境外所得的纳税申报	时间	取得所得的次年3月1日至6月30日内				
	地点	中国境内任职、受雇单位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	在中国境内没有任职、受雇单位	户籍所在地或中国境内经常居住地	户籍所在地与中国境内经常居住地不一致的	选择其中一地
				中国境内没有户籍的	中国境内经常居住地	

因移居境外注销中国户籍的纳税申报	时间	申请注销中国户籍前
	地点	向户籍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进行税款清算
非居民个人在中国境内从两处以上取得工资、薪金所得的纳税申报	非居民个人在中国境内从两处以上取得工资、薪金所得的，应当在取得所得的次月15日内，向其中一处任职、受雇单位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	
纳税申报方式	纳税人可以采用远程办税端、邮寄等方式申报，也可以直接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	

二、办理2022年度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汇算清缴事项的规定

无需办理年度汇算的纳税人	纳税人在2022年度已依法预缴个人所得税且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无须办理年度汇算： 1. 汇算需补税但年度综合所得收入不超过12万元的 2. 汇算需补税金额不超过400元的 3. 纳税人已预缴税额与年度应纳税额一致的 4. 符合汇算退税条件但不申请退税的
需要办理年度汇算的纳税人	依据税法规定，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纳税人需要办理年度汇算： (1) 已预缴税额大于年度应纳税额且申请退税的； (2) 综合所得收入超过12万元且需要补税金额超过400元的

【总结】 2022年度居民个人综合所得是否需要年度汇算清缴



本节小结

